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文件

武临开办〔2020〕1号

武汉临空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街道与产业办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为优化营商环境，明晰边界、落实责任、强化企业服务，经开发区管委会（区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就街道与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的范围、主体和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总体原则

围绕五大战略新兴产业和高端服务业、大临空、大食品产业，

按照产业集聚、服务精准、要素集中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明确街道之间、街道与园区经济地理空间，合理下达经济指标，优化绩效考核，建立一个街道与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街道与街道之间责、权、利相对明确的高效机制，切实做到快招商、快落地、快见效。

二、明确工作职责

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工作职责：以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建设服务、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方向研究、行业统筹、统计等工作为主。考核的重点是招商引资各项目标、项目落地建设推进质量和园区对应的国家级开发区子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对保留由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服务的企业经济指标主要以考核存量为主。

街道办事处工作职责：负责划转到属地街道企业的经济和社会服务工作，政策兑现，并承接园区划转的存量项目和新入驻项目经济指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由属地街道负责，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协助配合。

三、界定属地范围

一是各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已建成投产的项目。按产业相对集聚、板块相对集中的原则进行保留，由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继续服务，并承接经济指标。板块以外零星落户在其他街道的项目，按照属地服务和经济指标随着项目走的原则，划转移交到属地街道。具体为：

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企业相对集聚、板块相对集中的区域主要在长青街和径河街。对京东方、康宁重大项目和全产业链项目，继续由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全程招商和服务，其经济指标由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承担。

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企业相对集聚、板块相对集中的区域主要在走马岭街。

综合保税物流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企业相对集聚、板块相对集中的区域主要在综保区一期和二期、走马岭街。

高新技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企业相对集聚、板块相对集中的区域主要在长青街1平方公里经济园区内。

临空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企业相对集聚、板块相对集中的区域主要在柏泉街。

在慈惠街属地的中小企业城整体划转给慈惠街，经济指标同时划转；在长青街属地的新沟镇街、东山街项目整体划转给长青街服务，经济指标同时划转。

二是在建项目、已签约项目、新引进项目。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招商的项目，选址在其所属板块内的，由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全程负责服务，并承担经济指标。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招商的项目，选址在其所属板块以外的，前期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建设服务以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为主体，属地街道配合；项目建成后，移交属地街道负责，并承担经济指标和企业后期经济和社会服务管理工作。

三是街道与街道之间企业扩产、搬迁的项目。以新选址属地街道服务为主，新项目的经济指标同时划转到所属街道。

四是现有存量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街道与街道之间实际经营地和统计归属地不一致的项目。全部按实际经营地纳入统计和项目服务。

四、明确招商重点

区商务局要对承担招商引资主要职责的各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制定明确的目标任务、严格的考核体系和建立压力传导机制。各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要按照各自产业发展方向明确招商引资重点，具体为：

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引进智能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和新材料产业、光电子产业。

高新技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引进高质量的孵化加速器、科创企业、初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高端人才。

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引进国内外知名食品企业，发展大健康产业、保健品产业和生物医药产业。

综合保税物流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围绕出口型生产加工项目、出口贸易型项目、跨境电商等项目招商引资。

临空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引进航空材料制造业、高端现代服务业、总部经济等。

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引进知名的网络信息、人工智能、人才培养、大数据等为主的互联网信息技术企业。

五、部门协调配合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管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肖国华任组长，区发改局、科经局、商务局、财政局、统计局等经济职能部门和各街道、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参加的工作专班，专班办公室设在区商务局，具体负责和指导相关工作的开展。

(二) 建立协调机制。各经济职能部门要围绕街道与产业管理处、街道与街道之间经济职能、工作职责、企业划转和经济指标结转等工作进行指导和协调，建立科学、完善的考核机制、激励机制和服务机制。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7日



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0年4月27日印发
